

证券代码：300270

证券简称：中威电子

公告编号：2019-015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17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2月22日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6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6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石旭刚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关于追加确认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提供担保的原因

为帮助杭州中威慧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威慧云”）向江苏银行苏州平江支行申请贷款，故杭州中威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威安防”）为其进行担保。

（2）上述为关联方进行担保的情况未经过上市公司决议审议通过，存在不合规的情况。公司自查过程中发现上述情况后立即着手进行整改。对未到期借款的对外担保的整改措施是由中威慧云在江苏银行苏州平江支行用自有资金重新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并将该结构性存款存单作为新的质押物为中威慧云取得的借款提供了质押担保，同时重新签署了质押协议，中威安防该担保责任正在办理解除手续。原先处于受限状态的结构性存款因到期后中威慧云如期偿还了银行的借款，其受限状态同步解除，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的本金与利息已不存在受限的情况，截止公告日未对公司及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

（3）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活动正常，本次担保不会为公司财务带来重大风险，担保正在办理解除手续，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及内控体系建设，坚决杜绝类似事项的发生。同时，持续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各子公司主要负责人的培训教育，强化规范运作，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经充分认识到错误的严重性，承诺尽全力尽快消除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如有损失承担连带责任，同时承诺今后绝不再发生类似事件。

(4) 董事会在考虑风险可控的情况下追加确认上述担保，并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追加确认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次对外担保被担保人中威慧云为董事石旭刚先生控制的企业，石旭刚先生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一致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15:30 开始，在公司 20 楼会议室（地址：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路 1819 号中威大厦）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特此公告！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23 日